

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000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5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

标，欢迎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

2.2 建设规模：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项目位于航空港区南部，包括关铁融合大监管区、国际邮快件及电商分拨集散中心、国际仓储分拨中心、公铁联运中心、集装箱共享中心、枢纽服务中心等，本数智化项目主要为关铁融合大监管区（海关作业区）及枢纽服务中心（口岸综合大楼）数智化建设内容。

其中，关铁融合大监管区（海关作业区）规划面积 784 亩，总建筑面积约 3.2 万 m²，区内主要设置铁路运输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进境粮食、水果、肉类、冰鲜水产品等指定监管场地及整车进口口岸；枢纽服务中心（口岸综合大楼部分）规划面积 29 亩，总建筑面积 3.09 万 m²，主要为海关办公、宿舍用房使用。目前海关作业区及口岸综合大楼正在施工中。

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规划建设“1+4+N”口岸体系，计划建设综合服务门户、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场站管理平台、园区管理平台、海关监管辅助平台及 N 个服务应用，打造公、铁、水、空无缝衔接以及与口岸监管的高效协同体系，实现国际陆港整体业务管理的自动化、无人化、智能化。

智慧海关部分，通过建设“一底座、四平台”即海关监管数据底账系统、海关监控指挥平台、海关物流监控平台、海关监管辅助平台、海关监管设备管理平台。同时，通过引入先进的监管查验设备助力海关“管得住、放得开、通得快”。

2.3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的二次需求调研、深化设计、设备供货及安装、弱电施工、特殊用房装修、系统集成、系统调试、技术培训、驻场运维保障、系统维保服务、资料移交等。以及满足海关封关验收所需要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所规定的其他服务等。（具体内容以招标人下发的任务书为准）

主要包含内容如下：

智慧海关“一底座、四平台”系统，包含内容：一底座——海关监管数据底账系统，四平台——海关监控指挥平台、海关物流监控平台、海关监管辅助平台、海关监管设备管理平台等相关内容，满足海关使用要求。

海关监管区包含：海关卡口系统、周界围网、无线对讲、信息发布系统、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综合布线、海关监管查验设备等，需具备封关验收条件。

口岸综合大楼：综合布线、机房工程、海关指挥中心、会议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及海关办

公所必须的专线专网等。

2.4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5 工期：120 日历天（以招标人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

2.6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规范和技术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2.7 质保期：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承揽本项目的的能力；

3.3 项目经理（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注册证书上注明的单位名称或变更记录【若有】应与投标人一致；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并且该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时没有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格式自拟），须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在投标人处缴纳社保的证明（由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分公司缴纳社保也可）；

3.4 业绩要求：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至少承接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为国内海关或口岸的信息化或智能化建设项目，其中任意一项即可。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双方盖章页业绩证明文件扫描件，与合同对应的任一笔发票的扫描件及对应发票真伪查询截图，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类型、签订时间及合同金额，合同中需明确显示为国内海关或口岸的信息化或智能化工程业绩，混合业绩中应明确国内海关或口岸的信息化或智能化工程不少于 3000 万，不明确视为无效业绩）；

3.5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自 2021 年至 2023 年财务报告（包含财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审计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扫描件，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6 信誉要求:

①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出具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结果（查询截图必须显示查询日期和结论，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否则按废标处理）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经查询上述人员中存在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③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行贿查询），并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截图必须显示查询日期和结论，否则按废标处理）扫描件且加盖企业公章。经查询存在违法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④投标人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失信主体）且处于处罚期限内。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zybt.com/sxztgs/index.jhtml>）【信用平台】【失信主体公示】查询；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或报告，截图或报告须显示股东信息，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管理操作手册》。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zggzyjy.henan.gov.cn/>）”，须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CA密钥。投标人请于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5日，凭CA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V1.0）。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补遗书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9 时 00 分，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 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5.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机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四)-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B 塔 8 楼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371-58551109

招标代理机构：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29 号海特大厦 6 楼

联系人：翟女士、陆先生
联系电话：0371-60100554
邮箱：zyzczbd1@163.com

监督单位：大河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10 楼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0371-69158815

监督单位：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口岸管理局
地址：郑州航空港始祖路中段电子口岸大厦 4 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371-86196616

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欧班列（郑州）集结中心数智化项目（一期）-智慧海关部分。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B 塔 8 楼
联系人：冯先生
电话：0371-585511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原招采信息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东段 29 号海特大厦 6 楼

联 系 人： 翟女士、陆先生

电 话： 0371-60100554

电子邮件： zyzczbd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